

过山谣

叶蔚林



河南人民出版社

7.7

过 山 谣

叶 蔚 林

·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

*

1978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印数：1—15,000册 印张：5.5
统一书号：10109·1088 定价：0.50元

内 容 简 介

这个集子选编了叶蔚林同志从一九五五年至一九七八年创作的 小说
散文十五篇。作者满腔热情地歌颂了党的好干部、解放军指战员的优良
作风和高贵品质,表现了人民群众大干社会主义的精神风貌。作品构思新
颖,人物形象鲜明,语言优美,感情真挚,生活气息浓厚。

插图:丘耀秋

目 录

臂章的故事·····	(1)
边疆潜伏哨·····	(15)
布谷鸟·····	(28)
一公里土地·····	(41)
英山港的主人·····	(48)
民兵队长一家·····	(59)
过山谣·····	(76)
九嶷神话·····	(90)
唱给韶峰的歌·····	(107)
激流飞筏·····	(115)
蓝天·····	(125)
捉狗鱼的人·····	(133)
幸福的老人·····	(144)
访灯记·····	(153)
地下亮光·····	(165)
编后断想·····	(171)

臂章的故事

这倔强的姑娘，就这样凄然地望着我，哭了。泪珠象一串断线的珠儿滚下她的脸。好象坐在她面前的我，并不是素不相识的人，而是她的亲人，或者是兄弟。可以看得出她的眼泪决不是因为委屈和无能为力而流出来的；在她的眼泪中蕴藏了悲痛、怀念和一种火热的力量。她的脸上流露着从未有过的庄严而近乎虔诚的神色……

我和她认识总共只有三天。但是，她却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。

三天前，我带领巡逻组来沙湾村一带执行任务，任务是要在沙湾村和虎背岭之间的山林区进行一次搜索。但这一带地形是非常复杂的，于是，我就决定在沙湾村找一个可靠的向导。

巡逻队到沙湾村时已经是半夜了。天下着细雨，我们摸黑找到了村长的家。敲开门之后，我马上就把来意告诉了老村长。老村长盘算了一会，自语地说：“谁去呢？”显然，他是在挑选一个最能干的小伙子。

大门突然“哗”的一声打开了，一个人带着一股强劲的海风闯了进来。风，扑灭了村长手里的灯火。

“谁？”村长问道。

“我！”一位姑娘清脆的声音。

“阿芳吗？把门关上，有同志在这儿！”

“同志吗？”姑娘惊喜地喊了一声，没有去关门，就走到我身旁来了。我努力想看清她的脸，但屋里太黑，什么也看不见，只有她的眼睛在黑暗中放射着光彩。

“同志要找向导到虎背岭去，你看谁去好呐？”村长用商量的口吻问她。

“村长，就我去！”姑娘用不容争辩的口气说。

我以为村长一定不会让她去的，但出乎意料之外，村长却说：“好，阿芳，就你去吧！”

“呃！”她高兴地应了一声，就对我说：“同志，稍等一会，我就来。”话未完，身子一旋，就好像一阵风似的跑了出去。

“村长，她能行吗？”我疑惑地问。

村长呵呵地笑了：“放心吧，准行！她是我们村里最能干的姑娘，胆大心细，比小伙子都强。”

起初我还是想要求村长给我们换个小伙子，但我又觉得不信任这位姑娘是没有理由的，于是，我默默地同意了。

我们开始上路了。姑娘背着一支步枪，披着蓑衣，走在最前面。天黑，下雨，路滑得使人不敢抬脚。但这姑娘却走得利索，稳当，时不时站下来等我；或是用纤细有力的手拉我一把，低声地说：“同志，当心！”走了一段路之后，我就完全信任她了。这是一个多好的向导啊！

就这样，阿芳和我们同度过了三天三夜艰苦的战斗生活，她也和战士一样保卫着祖国的边疆。

阿芳是一位美丽、倔强、勇敢而又有着一颗富于同情心的姑娘。在这三天中，在极端困难和疲劳的情况下，我都没有看见她皱过一次眉头。她总是快活的，一休息下来就不断地和战士们说笑，轻轻

地唱着优美的歌；要不就抢着去做饭，烧水。而同志们呢，也把她当作自己的同志和亲妹妹那样看待。在刮风的夜里，当阿芳熟睡之后，大家都把大衣盖到她身上；但是，在天明醒来的时候，同志们发觉大衣又不知道在什么时候盖回自己身上来了。阿芳呢，却悄悄地坐在一旁，轻轻地哼着歌，在黎明的微光中一针一针地补缀着战士们的衣服。

但有时阿芳却是沉静的。她会望着大海里的浪花出神，似乎在深深地思索着什么事情。

有一回我们休息的时候，我发觉阿芳坐在一块石头上，双手托着下巴，用深沉、严肃的眼光凝视着战士们。

我问她：“阿芳，你想什么呀？”

她笑了笑，走到我身边坐下，沉默了一会之后问道：“排长同志，你们的臂章代表什么意思呢？”

我很奇怪，她为什么会突然问这样一个问题。我不在意地回答说：“反正是代表人民解放军的公安部队嘛！”

“不！我是说它为什么要这个样子。”

“哦！这是古代的人们打仗时用的盾牌的样子，它是保卫的象征；就是说，公安部队是保卫祖国和人民的军队。”

“保卫，这当然很对，但再没有别的解释了吗？”

“难道你还有别的解释？”我笑着问。

“有的，排长同志！”她忽然抚着我胳膊上的公安臂章，轻轻地说，“你说它是盾牌的样子，我没有看见过盾牌。不，我觉得它象一颗心，一颗伟大的、高贵的心……”

这句话，两天来一直在我的心里萦绕。我想她说这句话是有原因的，也许还有一个动人的故事。

巡逻的任务结束了，我们就要离开沙湾村了，我代表同志们向

阿芳告别。走进她的家，我看见她正伏在一张小桌子上写字。看见我进去，她合起本子，笑着迎接我。

“你写什么呢？”我问。

“把你对臂章的解释记下来。”

“记下来干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！说不定什么时候会有人问我的。”

“可以看一下吗？”

她把本子抱在胸前，想了一下，然后把它递给我说：

“看吧！”

但是，当我翻开本子的第一页，就楞住了。我看见在扉页上有一个已经褪了色的公安臂章，它给金色的丝线端端正正地钉在上面。我觉得很奇怪，为什么这严肃的、代表着公安军的荣誉的臂章，会落到这姑娘手里呢？是谁丢掉，或是有意送给她的呢？我用询问的眼光望着这位姑娘。

她一点也不回避我的目光，怔怔地直视着我的脸；忽然，大颗的泪珠从她那长长的睫毛间不可抑制地涌了出来。

啊！在最疲劳、艰苦的时候，当她的脚给羊角刺割得鲜血淋漓的刹那，这勇敢的姑娘都没有眨一下眼睛。而现在，是什么事情值得这快乐的姑娘流下眼泪呢？

“阿芳，你怎么哭啦？”

“不！李排长，你别管我……”她抽噎着说，“这臂章是同志送给我做纪念的，它比我的心还要宝贵……你坐下吧！我从头对你说……”

阿芳抿了一下嘴唇，用袖口擦了脸上的泪水，讲了下面的故事：

一九五二年的夏天，那时我还不满十五岁，这里才解放不久，坏分子还常在村子里捣乱，海上也不平静，常有海匪打劫渔船；大

家都说大军同志好，我们全村人日夜盼着大军同志能快点来。

有一天早上，我刚起床。踏出大门就看见海滩上围着一堆人，乡亲们正在热热闹闹地议论着什么；我挤进人堆里一看，嘿！原来里面站着三个大军同志，满脸笑容，穿着褪了色的军装，象你们一样也带着公安臂章，当时我们都觉得很兴奋，因为我们才第一次看见大军同志呀！

我跑回家，高高兴兴地告诉爷爷说：“大军同志到村里来啦！”

“是路过的吧！”

“不，他们要住在村里，哪儿也不去！”其实我并没有听说大军同志要在村里住下，但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这样肯定地说出这句话。

“那就好罗！”爷爷直点头，摸着胡子——他高兴的时候总是这样的。

整个上午，我都在村长家门前走来走去。我真想看看大军同志在做什么，但我又不敢；后来我实在忍不住了，就轻轻地推门，鬼知道门会“啵啵”地响得这么凶。刚想跑开，村长就喊住我了。没有办法，我只好索性推开门走进去。

我站在门槛上，大军同志都瞧着我，我的耳朵发烧了，手也不知道放在什么地方才好。我以为村长会骂我的，但他却说：“阿芳，你来得正好！”

“什么事呀？”

“阿芳，大军同志住在你家里好吗？”

“好哇！”我说；高兴得真想蹦起来。但大军同志都瞧着我，也就不好意思蹦了。

“爷爷喜欢吗？”

“怎么不喜欢！”我歪着头嚷道。

我和三个大军同志从村长家出来。路上，我开始打量他们：一

个是高个子，瘦瘦的，走起路来两条长长的胳膊摆得很厉害，活象一对船桨。另一个胖胖的，肩膀很宽，看起来浑身都有劲。不过最惹我注意的是紧挨着我走的那一个，他个子不高，眼睛又圆又亮，鼻子有点塌；他总是咧着嘴，露出一排整齐的白牙，老象在笑。他走起路来一跑一颠的，一会儿蹦起来去扯垂在头顶上的树叶，一会又捡块石头去打野菠萝上的麻雀。我瞧他顶好玩的，禁不住笑了。

他回过脸来问我：“你笑什么？”

我没有回答，看着他那股假装正经的神气，我想：“还是大军同志哩，就象没有笼头的犍子似的。”我又笑了，笑出了声音。

“呃！你叫什么名字？”他揪了一下我的辫子问道。

“阿芳。”我回答。

“姓阿？这算什么姓！”

“不，姓罗，叫罗芳！”

“什么？什么箩筐？！”

“罗芳！”我大声地喊道。

“唉！箩筐！箩筐！干吗你不叫畚箕呢？”

“我生气，也忘记他是大军同志，就骂道：‘鬼哟！马溜精’！”

他呢，反倒拍着手哈哈地大笑起来……吓得一群躲在苇草中的野鸟，噼啪地鼓着翅膀。

这样，他们就在我家住下来了，就在这个房子里搭了三个铺。这边一个，那边一个，一个在这里正对着大门。开头小张睡在这个铺上，后来他让给老吴睡了。“老吴胖，怕热。”小张这样说。

白天，高个子李班长和老吴总是到虎背岭那边去，家里只留下“小大军”阿张（后来村里的人都这样喊他）。我知道他是很不愿意留在家里的。一天早晨，李班长和老吴走了，我看见小张同志却拿着一把扫帚泄愤似地打着一块石头；但过了一会，他长长地叹了一

口气说：“唉，不去就不去吧！”于是，他就扫起地来了。扫完了前屋的禾坪，又扫屋里的天井，厨房，把东西一件件地摆好，干着活他就渐渐快乐起来了，嘬起嘴吹着口哨。热了，就脱下军装，穿着一件背心去挑水，直把两只大水缸挑满，然后就舀了一瓢水大口地喝着，喝得那么甜，一串串的水珠顺着嘴角淌下来，混和着身上的汗，濡湿了整个胸膛。好象这劳累的工作对他来说，是一种享受，一种幸福。

以前扫地和挑水都是我的事，可是现在，小张都把它揽去了，起初我不好意思和他争，我只好隔夜就把扫帚和水桶都藏好。但鬼知道怎么搞的，第二天一早起来，却看见地又扫过了，水缸满满的，象两面又大又圆的镜子。我回头，看见小张同志挤着眼睛在笑。

过些时候，我们熟了，我就对他提出意见说：“你老抢我的事做可不行！”

“那怎么办呢？”他摊开双手说。

“我们轮着来，你一天，我一天。”

“值班吗？好极啦！”他点头同意了。

可是，我们无论如何也不能做到真正的轮流，只要我一动手，小张就来帮忙了，这还算什么值班呢！

小张同志就是这样的人，不管别人做什么事，他都一定要帮忙；在村里住了不到十天，就差不多认识了大半的人。成天背着根步枪，一跑一颠地在村子里串来串去，一会儿在海滩上帮大家抬网，转眼又在替一个老太太挖红薯。有时你哪儿也找不着他，原来他坐在一个草堆后面，笨手笨脚地抱着个娃娃，在一本正经地逗他说话，身子向两边摇晃着，活象一个小保姆。

两个月之后，李班长召集全村的小伙子开了个会，准备成立民兵队。小张同志也忙起来了，成天和小伙子们混在一起，连吃饭睡

觉都没工夫。有一天早上，他起得很早，对我说：“阿芳，今天你挑水吧，我要跟他们出海去。”

“出海？你不害怕？”我说，“你会吐的！”

“不，你别吓我，反正不会把我的心吐出来！”他把双手抱拢在胸前说。

正好那天有风，我真担心死了。到第二天晚上，出海的渔船回来了，我看见小张差不多是让小伙子们抬上岸来的。回家躺下，他还是吐个不停，直把黄胆水都呕出来了；他那圆圆的脸消瘦了，白得象海里的浪花，泪水不断地从他双眼里涌出来。看着他，我心里怪难受的。我想：“他再也不会愿意出海了。”

但第二天一早，他却又出海去了，就好象完全忘记了昨天所受的折磨。晚上，小伙子们仍然把他背了回来，一连好几天都是这样。

到了第五天，渔船靠岸的时候，我看见他第一个跳下船，摇摇晃晃，象喝了两桶三花酒似的跑上沙滩。我拦住他喊道：“小张同志，别跑，别跑，要不你又要吐啦！”

“没有关系，阿芳，跑，快跑，告诉班长，我不吐啦！”

他拉住我的手跑到家门口，站在李班长的面前，刚想说话，哇的一声却吐了李班长一身。但是小张同志倒好象不介意似的，噙着泪水，笑着说：“班长同志，我锻炼出来了，明天，我就可以领民兵队到海上练习瞄准啦！”

从此之后，小张同志就和小伙子们完全分不开了，好象他也是在我们沙湾村长大的孩子。他爱小伙子们，大家也把他当作亲兄弟看待。有一回，他拿了一件破得很厉害的衣服求我给补一下。

“你哪儿来这样的衣服？”我问他。

“不是我的，”他说，“是小龙的。你给补一下吧，明天出海他还要穿哪！”

“不!”我说。

“为什么?”他似乎很惊讶地问。

“给他补衣服?我才不哩!姑娘们又要嚼舌头啦!”

“闲话不要听,帮助别人有什么不好?你不补就算了,我来补!”说着他就走了。

过了一会,我看见他坐在榕树下面,很吃力地一针针补着,一会儿线打结了,一会儿针又扎了手,给火烫了似的“嘘嘘”地吹着。

我笑了,对他说:“让我补吧!”

“不,我自己来!”他扭过身去,粗声粗气地说。

我一下就把衣服抢了过来,拿到屋里去补。这时候,我才发觉自己从来也没有关心到小龙——这个什么亲人也没有的孩子。衣服破了,谁也没想到替他补一下。而小张同志却注意到了。他和小龙认识才不几天,而我呢,从小就和小龙在一个村子里长大的……不知为什么,我忽然觉得很惭愧。

又有一天傍晚,小张领着小伙子们打篮球,这玩意儿以前谁也没有打过,打的人可多啦,有二十几个,看的人就更多了。小伙子们横冲直撞的,劲头很大。正打得热闹的时候,忽然有两个人摔倒了,身子重重地摔在球场边的石头上,只听见“哎呀”一声,大家停下来一看,摔倒的不是别人,正是小张同志和村里有名的冒失鬼——大海。大海的额角碰破了,血流下来浸在眉毛上。小张被压在下面,显然摔得更厉害。大家正要去拉他,他突然跳起来喊道:“大海,快把手拿开,别摸,别摸,快包上。”他一面掏出一条毛巾迅速地扎在大海的额上,一面说道:“看你摔的这样,痛吧?不要紧,过几天就会好的!”

回到家,他脸色苍白地走进厨房,手里拿着一块白布,低声地对我说:“阿芳,帮我一下忙,把伤口扎一扎。”他脱下衣服,我看见

他的左肩象刀砍似的破了一大块皮，血淋淋的真怕人。我小心地替他扎好之后，他对我说：“阿芳，可别告诉别人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我诧异地问。

“班长知道了准骂我，又要我躺下了！”

“那好吧。”我点头答应他。

“不，你得发誓。”他半开玩笑地说。

于是，我就按照小孩子的方式发誓了——和他钩了钩手指头，向天吐了口唾沫，还使劲地顿了一下脚。

他呢，大声地笑了，笑得又清脆又爽朗。

当时我真想不通，为什么他看见别人的伤就忘记了自己的痛呢？为什么又不愿别人知道他受的伤呢？这些我是在后来才渐渐明白的……

姑娘说到这里，就沉默起来了；她低下眼睛，仿佛在回忆当时的情景。一会，才低声地继续说道：

有一回，夜里，我的手给蜈蚣咬了，痛得我直嚎。爷爷急得直跺脚，一点办法也没有，这时正好李班长他们回来了。小张同志一声不响，只在班长耳边说了句什么，班长一点头，小张同志就跑出去了。外面下着大雨，芭蕉叶子哗哗地响着。

天亮，小张同志才回来，浑身湿淋淋地闯进屋里，气喘喘地说：“阿芳，区里的医生没空，我把药拿回来了。你吃这个，敷上药膏，很快就会好的！”

他把我扶起来，小心地替我敷上药膏，又象哄小孩似的要我吃了两包药粉。然后，他端了个小凳子坐在我床前，象哥哥对妹妹那样地问道：“好些不，还痛得厉害？”

“不，不那么痛了。”我感动得差不多要流泪了。

他得意地点了点头，快慰的笑容出现在他那疲乏苍白的脸上。

“小张同志，你累了，你一夜没合眼啦，去睡吧！”我说。

“不，一点也不累，白天可不是睡觉的时候呀！”他仍然微笑着说。但静默一会之后，他却渐渐垂下头来，伏在床沿上睡着了。我轻轻地给他披上一件衣服。外面，天放晴了，早晨玫瑰色的阳光从窗户透进来，正射在他的脸上。他睡得甜蜜、安静。啊！只有心地善良的人，才会以这样自然的姿态入睡的啊！

几天之后，我好了，而小张同志却病了。他是那天给雨淋坏了的，感冒了，眼睛烧得通红。他又要我别告诉李班长，但这次我没有听他的话。他生我的气了，一连好几天都不和我说话……

姑娘说到这里忽然停下了，眼泪又开始在她的睫毛上闪烁；她掠了掠鬓发，变得非常激动地说：啊！他就是这样的人。好象他时刻都忘记了自己，只是为了别人而活着似的。如果你诚心地对他说：

“小张同志，把你的心给我吧，我需要它。”我想，他也会毫不犹豫地剖开自己的胸膛。是的，有时他也会发脾气，但连他发脾气的时候也是惹人喜欢的。象这样的好人是不应该死的，他应该永远活着，这样，世界上的一切都会显得格外美好……

我爱海，从小就在海边长大，但是每当我看见它那汹涌无情的大浪时，我又憎恨它，因为它吞噬了小张同志的生命……即使我活上一百年，我也不会忘记那一天……那一天早晨，天气是很好的，太阳放射着万道金光，海上风平浪静。

小张同志对我说：“阿芳，我要出海！”

“跟谁去？”

“一个人去难道不可以？”

“你一个人？那怎么行！你学会划船才几天？我跟你一起去吧。”

“不，”他说，“我要去东沙岛执行任务，中午准能回来！”

我用纸包着几只红薯塞给他，送他上船，替他挂好桨。他回身

向我招招手，就摇着一只很小的舢板出海了。

正是中午的时候，在海的边缘上出现了一片马尾云，爷爷望了望天空说：“阿芳，要起风啦！”

“小张同志现在正从东沙往回走呢，遇着风怎么办？”我焦急不安地说。

爷爷问：“他说这时候回来吗？”

“嗯！”我说，“他说了就一定会回来的，爷爷，我们出海去接他吧！他划得不好，遇风就糟了！”

爷爷想了一下说：“好吧！快走还来得及！”

风刮起来了，我和爷爷划着一只大点的舢板朝东沙飘去。当我们划到大海之中的时候，狂风突然来了，来得又急又猛，浪头象小山似的盖过来。爷爷说：“阿芳，挺不住，回去吧！”

“我没有理他，只竭力向东沙岛那边看。忽然，我看见离我们不远的海面上，出现了一只枯叶似的小舢板。我喊道：“爷爷！小张同志，你看呀！我们快去！”

两只舢板渐渐地靠近了，海水溅起浪花，打湿了我的衣裳。我一边拚命划，一边喊：“小张同志！小张同志！”

他看见了我，也大声喊道：“阿芳！阿芳！”

当我们差不多完全靠拢的时候，风更大了，突起的浪头象一座山压了下来。爷爷嘶声地喊了两声救命之后，就把两只用粗竹筒做的三角架丢在海里喊道：“快跳！”于是，我们三个人从两只船上一齐跳进海里。爷爷抓住一个竹架一下就给浪打开了。我和小张同志两个人抓住一个竹架子，半浮半沉地逐浪飘流。但，人太重了，三角架眼看要沉下去，我急得哭了起来。

“阿芳，别哭，别哭！”小张紧紧地抓住我的手说。

这时我看见他的眼睛睁得很大，使劲地咬着嘴唇，他的脸歪扭

得完全变了样。他摇了摇头，好象在尽力摆脱着什么，过了一会才咬着牙对我说：“阿芳，你抓紧，不要脱手，我，游回去！”

“不！你游不回去，你不会游水！”我大声喊道。

“我会游，我能游回去，要不我们俩都会淹死的！”他说话，声音有点颤抖了。

我死命地用一只手抓住他的胳膊，不让他动弹一下。

突然，他脸上出现了一丝异样的笑容，伸手把贴在我眼睛上的头发挑起来，深深地看了我一眼。之后，他猛然放开竹架上的手，把我使劲一推说：“去吧，回家去！”我拚命抓住他的胳膊，想把他拉回来，但是一个巨浪把我们分开了，我没有拉住他，手里只留下从他胳膊上扯下来的一小块布片……我发疯似的喊他，他好象听见了，在滔天的巨浪中向我招了两下手，一会就看不见他了——再也看不见了……

乡亲们把我和爷爷救起来，当我从昏迷中醒过来的时候，伸开紧握着的右手，看见从小张同志胳膊上扯下来的并不是布片，而是一个公安臂章，就好象一颗心似的公安臂章啊！……我永远也不知道我是怎样跑到海滩去的，对着大海流了多少眼泪，以后又怎么回到家里……

阿芳哽咽着，双手捂着脸，泪水从她的指缝间溢出来。她一下子伏到桌子上，双肩剧烈地抽搐着。很久之后，她才抬起头继续说：

小张同志就这样死了，他用自己的生命挽救了我的生命。从那时起我就感到光是感激和流泪是不够的，我就努力去回忆小张同志生前所做过的一切。“既然活着，就应该象小张同志那样！”我对自己这样发誓。

以后李班长和老吴也要走了，我恳求李班长把小张同志的臂章留给我做纪念。他答应了，并且对我说：“阿芳，留着做纪念吧，张